

見，大開倒車之管制亦不符比例原則。爰此，本席要求行政院儘速責成財政部會同法務部等相關單位，針對人權保障及法律競合的部分進行充分研議，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報告後，始得公告，以維護人權保障暨消費者權益。

(七十八) 本院謝委員國樑，有鑑於近年來發生多起網路交易盜刷等問題，使得民眾在網路消費信心不足，而政府對於網路驗證機制並無公布相關政策讓業者依循，使得驗證機制無法落實運行。金管會應加速訂定相關完整規範，以提高網路交易安全性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 102 年 5 月 31 日院臺專第 1020031291 號回函，提及現行由信用卡業務機構採行之 3D Secure 機制，係各信用卡組織（如 Visa、Mastercard 等）為強化網路交易之安全性，向全球會員機構推行之網路驗證機制（目前國內前 10 大信用卡發卡機構，計有 7 家已採行該機制）。而上開機制需由信用卡業務機構、網路商店及消費者「同時採用」方得成立。爰該機制可能因網路商店或消費者未能配合，致相關機制無法運行。
- 二、可見金管會肯定 3D Secure 機制為強化網路交易安全性之有效工具，並且該機制之完整落實，需要發卡銀行、收單銀行、網路商家及消費者等各方面的配合。爰此，金管會應採取類似新加坡政府之全面強制作為，制定統整而強制性的規範，要求發卡銀行、收單銀行、網路商家三方同時採用 3D Secure 機制，使該機制有效運行，得以提高網路交易安全性。
- 三、若上述 3D Secure 機制無法全面強制推動，請說明原因或預定推動時程。

(七十九) 本院謝委員國樑，鑑於「電子商務」為經濟部當前推動十大重點服務業中的重要項目。去年我國電子商務產值達 6,600 億元，年成長率為 17.4%，預期兩年後可達成兆元產業目標。但相關研究亦指出「網路交易風險」是阻礙電子商務發展之最重要因素。因此，為推動電子商務產業之穩健發展，提高網購交易之安全性乃是當務之急，應加速訂定有效規範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電子商務是經濟部推動的十大「重點服務業」之一，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研究顯示台灣電子商務的產值 2012 年達新台幣 6,600 億元，年成長率達 17.4%，估計 2015 年產值將突破一兆元，在目前全球經濟低迷的情況下，電子商務產業成為少數逆勢成長的產業，並